# 最新装修材料采购合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海棠云影 更新时间：2025-02-13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要求。乙方供货到场时，须同时提交产品检查报告、合格证以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产品质量的证书证...*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要求。乙方供货到场时，须同时提交产品检查报告、合格证以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产品质量的证书证件。

每次发货前，甲方须提前三天，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提供供货数量，并明确发货人的地点和接收人。

运输方式及到达地点和费用的承担：运输费由乙方承担，运输中的一切风险包括交通事故、材料丢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按甲方产品需要单为准，送达目的地的产品，双方的履行相关手续后，甲方应全部接受：，否则造成的前部经济损失由甲方补偿。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违约责任：违约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在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也可以直接向出卖人(即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乙方收到甲方订货单后合同开始履行。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二**

买方：

卖方：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单位：\_\_\_ 元/\_\_\_\_

建材名称产地品牌规格型号颜色标号材质批次数量单价总价

合计人民币(大写)拾万仟佰拾 元角分(小写)：￥ 元

第三条交货：交货方式为(卖方送货/买方取货);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_;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卖方安装/买方自装);选择卖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北京市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北京市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承担，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验收：对于墙地砖的数量、规格、颜色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表面瑕疵的，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后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选择卖方安装的，双方应在安装完毕后日内共同验收安装质量，经验收未达到约定安装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返工。

第六条换货：交货验收完毕后买方因对墙地砖的规格、颜色等需求发生变化而提出换货要求的，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伤、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买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换货手续，换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七条余货处理：安装后的剩余墙地砖，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坏、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买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退货手续，退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八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种方式支付价款。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卖方违约责任：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_\_\_\_\_\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二)买方违约责任：

2.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买方(章)：\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卖方(章)：\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三**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供应以下产品：

风险提示：买卖的标的物

双方一定要明确约定买卖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生产厂家，数量等详细内容，尽可能把产品的各项标示都作为标的内容写进合同。如有样品的，双方应封存样品并可进行公正。防止因产品约定不清，而就所提供合格与否产生纠纷。

同时，要求供货方对产品的所有权及处分权作出保证或承诺，防止其产品上存在权利限制，如产品被出租、抵押、涉嫌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等影响到标的物的交付。

1、商品名称：

2、单价：

3、商品数量：

4、单品总额：

5、总金额：

第二条、质量(技术指标)：

风险提示：质量标准

在供方为外商的情况下，更应该明确约定质量标准，因为我国国家的强制性标准(如果有)仅约束国内企业，对外商并无直接约束力。在这种情况写上适用国家强制性标准，将无法确定是哪个国家的标准，从而导致此约定不明，等于没有约定。

1、适用标准：必须符合国家、\_\_\_\_\_\_\_\_\_行业现行的规范以及相关行政部门的文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货物的质量必须符合本次招标文件的质量标准要求。

第三条、产品包装：

所有货物应进行坚固包装使其适于多种方式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操作。卖方应根据货物特点和要求采取保护措施使其免受雨水、潮湿、锈蚀、震荡、撞击和其他的损坏，以使其在正常装卸和操作条件下能够安全无损坏地抵达安装现场。如果因为卖方未采取适当的包装或充分的保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损坏或丢失，卖方负责修理、更换、补充受损或丢失的货物并送达买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验收方法：

风险提示：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约定不明时，极易发生产品质量纠纷。

应在验收条款中详细列明货物的验收标准、验收手续及过程，还可选择约定验收结果的最终确认权人。同时还应详细列明货物不符合约定条件时的处理方式、及以处理过程的沟通与衔接。

乙方货物在交付甲方并经验收(验收以甲方入库单据为准)前，一切风险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

风险提示：价款及支付方式

采购合同的主要义务是一方给物，一方给钱。因此，价款是采购合同的最为重要的内容之一。采购单一货物，价格固定，价款比较清楚，一般不会产生争议。如果采购多种货物或进行长时间的货物买卖，价款较为复杂，一旦约定不明，则极易产生争议。因此，合同中应明确产品单价、计量标准、数量、产品附件等，对于涉外合同，还应当明确货币种类及外汇结算标准，防止出现分歧。

另外，支付方式也应当约定明确，价款支付是现金支付，还是用支票支付;如果采用汇款，汇费由谁负担等细节应当明确。

1、货物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卖方卸货后，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收货凭证。卖方向买方提供合同要求的发票。本合同要求卖方开具普通发票，卖方提供的发票中的出票单位应与本合同的卖方名称完全一致，并在发票的备注栏标注完整的合同号。

2、付款方式：\_\_\_\_\_\_个月内支付到工程价款的\_\_\_\_\_\_%，余款在\_\_\_\_\_\_个月内结清。

3、支付方式：\_\_\_\_\_\_\_\_\_。

第六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

2、交货地点：

3、交货日期：

4、运输费：

第七条、经济责任：

1、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_\_\_\_\_\_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分之\_\_\_\_\_\_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_\_\_\_\_\_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2、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_\_\_\_\_\_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_\_\_\_\_\_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_\_\_\_\_\_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_\_\_\_\_\_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_\_\_\_\_\_分之\_\_\_\_\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_\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_\_\_\_\_\_份。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四**

供方（乙方）：\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交货地点\_项目工地

第二条：交货方式：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交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_负责签收确认。联系电话\_。

第三条：甲方向乙方订购黄沙约\_（吨），\_（元/吨）价格根据市场价调整。甲方每月月底为一个统计月，双方月底对账，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提交对账清单，共同审核无误后并签字确认后付款。

第四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此工地黄沙送货结束，甲方按本合同将货款付清以后此合同自动作废。

第六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定附件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件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七条：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 乙方：（盖章）\_\_\_\_

代表人:（签字）\_\_\_\_代表人:（签字）\_\_\_\_

电话：\_\_\_\_ 电话：\_\_\_\_

\_\_\_\_年\_月\_日 \_\_\_\_年\_月\_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五**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

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供货单位与购货单位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运费300元另行结算)。

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万元;购货单位扣除供货单位结算总价款的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未发现质量问题后给付供货单位，在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供货单位负责履行退换等义务，否则购货单位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货单位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供货单位送样品至现场经购货单位确认后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规范》(gb50411-20xx)标准。如购货单位收到材料后发现有不合格材料(外观、尺寸、质量等出现与供货单位提供的样品不符)，供货单位应无条件负责更换。

三、交(提)货地点和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供货单位根据购货单位要求的供货地点和方式，(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汉阳铁厂至施工现场，若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供货单位承担违约责任。

四、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

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运输过程中所有损耗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费用。

七、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样品、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购货单位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供货单位，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八、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7天内支付人民币贰佰万元保证金到甲方帐户。

2、购货方应于20xx年3月31日前将剩余资金1000万元转入供应方指定的帐户。

十三、违约责任：

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未达成书面仲裁合同的，可向武汉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供货单位贰份，购货单位贰份。

十八、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供货单位负责卸货。若未取得购货单位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供货单位承担。

2)供货单位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

3)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供货单位无条件退换。若供货单位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购货单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供货单位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供货单位处建筑材料合同总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购货单位和供货单位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在购货单位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供货单位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购货单位无任何关系，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经购货单位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供货单位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供货单位负责保管，损坏、丢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法定代表人：\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六**

供方（乙方）：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价值为人民币1005000元。

第二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货款在合同有效期内结清。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二月。

第三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质量、等级（技术指标），见附表。

第四条：验收方法：严格按照国家建材标准执行。

第五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供方送往供需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供方承担。

2、交货日期：

3、交货地点：

4、运输费用：

第六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乙方产品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退货或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影响工程进度，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又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交货时间不符本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付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品种、规格、数量、型号、等级。应提前3天与乙方协商解决。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时，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30 %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时，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收货。

3、属甲方自提材料，甲方应在提货前3日内告知乙方。

4、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甲方应向乙方提前告知，说明原因，取得对方谅解。如有问题协商解决。

第七条：产品价格如需调整，必须双方协商，在双方没有达成协议前，乙方仍应按合同供货，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日，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三作为罚金交给甲方。

第八条：如因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按本合同规定的某厂家产品、规格、型号、货物不全，要用另外厂家同规格、型号的产品顶替时，乙方必须提前与甲方协商解决。否则作为延期罚金。

第九条：本合同拟定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同意后，并按照本合同《附加条款》实施。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并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共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七**

购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三条交货交货方式为（卖方送货买方取货）；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卖方安装买方自装）；选择卖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_\_\_\_省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_\_\_\_省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承担，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验收对于生态木的数量、规格、颜色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表面瑕疵的，买方异议期为卖方交货后日内，异议经核实卖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选择卖方安装的，双方应在安装完毕后日内共同验收安装质量，经验收未达到约定安装标准的，卖方应无条件返工。

第六条换货交货验收完毕后买方因对生态木的规格、颜色等需求发生变化而提出换货要求的，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伤、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买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换货手续，换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七条余货处理安装后的剩余生态木，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坏、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买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退货手续，退货费用由买方承担。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卖方违约责任：

2.卖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买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买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卖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买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卖方双倍返还定金。

（二）买方违约责任：

1.买方迟延提货的，应提前通知卖方；

2.买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卖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卖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公章）：\_\_\_\_\_\_\_\_\_\_\_乙方（公章）：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八**

卖方：(以下或称乙方) \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为了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规定向甲方提供产品。

一、合同标的及价款

1.1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产品。

1.2合同金额：

1.3设备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所需费用包含在以上总价款内。

1.4其他。

二、质量标准

2.1乙方保证向甲方所提供的合同产品是全新的、安全的、质量优良的，且技术水平先进、成熟，设备选型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原厂正品，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需返还甲方所有货款。

2.2产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原厂商产品说明书。

三、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3.1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作为预付款。

3.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转，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价款。

3.3甲方以支票、转账等双方认可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因支付货款而产生的银行手续费等费用由方承担。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

四、交货方式及日期

4.1乙方应按规定的日期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运费由方负责。

4.2交货日期：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安装调试完毕。

4.3交货地点：

五、违约责任

5.1甲方的违约责任

5.1.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1.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2乙方的违约责任

5.2.1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迟延交货的，乙方应按每日支付迟交货物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

5.2.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设备出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派员到场维修。若乙方接到甲方维修请求后，\_\_\_\_日内未答复或到达现场维修，每推迟1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

六、争议的解决

6.1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首先应基于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如双方在争议发生后\_\_\_\_日内通过协商未能解决的，则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①任何一方有权向西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语言为文，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②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2仲裁费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6.3在争议处理过程中，除正在进行裁判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将继续履行。

七、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7.1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7.2本合同签订之前甲乙双方之间的所有口头或书面承诺内容若与本合同之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之约定为准。

7.3若本合同之某一条款的全部或部分被判定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它条款及该条款其余部分的效力。

7.4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5本合同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日期：\_\_\_\_\_\_\_\_日期：\_\_\_\_\_\_\_\_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九**

供应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信守。

第一条、 材料价格清单及总价

1、 材料名称; 数量; 单价; 金额：总价： 元人民币(小写) 总价： 元整(大写)

第二条、 交货地点：

第三条、 付款方式：

第四条、 材料质量：乙方所提供材料的质量必须要达到合同约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保质保量)

第五条、 验收方式：当材料运至施工现场时，由甲方负责人现场验收。如发现材料不合格，乙方应自费运出现场，并以尽可能快的速度重新提供。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时或材料运至施工现场，甲方验收人员发现材料有质量问题以及数量不实，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必须重新提供合格材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材料。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用量短缺、供料不足、从而导致甲方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违约及甲方损失赔偿的责任。

3)乙方必须安全规范运输。如发现任何意外事故，均有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第七条：合同执行：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提交法院解决处理。

本合同字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个执两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篇十**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桥架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

1、标的名称、品种、型号规格、单价、金额详见合同“货物清单”，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与“货物清单”的内容要求相一致。

2、供货数量：本合同“货物清单”的供货数量是预计数，实际供货数量以每次甲方实际要求的供货数量为准。

1、本合同总价格为预计数，实际价格按每次实际供货数量乘以本合同单价为准。合同单价已包含各种税费、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售后服务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及一切税费，乙方按甲方要求的交货地点交货。

2、除双方同意根据合同规定对合同进行变更或修改外，不论实际数量大于或小于合同预计数量，在合同执行期间按本合同单价执行。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按“货物清单”中的货物（包括数量增加部分），在接到甲方的当批交货通知后2天内将当批货物送到甲方施工地点。交货时必须携带送货清单，并注明物资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总价，同时开具有效单据。

2交货地点 甲方施工现场

按合同单价和乙方实际送货数量，而且每批货物通过质量验收合格后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结算，货到付款，同时乙方需提交下列完整单据和经甲方签收的送货清单。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注册的设计、版权、商标、商品名称或其他知识产权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及索赔。若甲方受到此类索赔或起诉，则责任由乙方承担。

1、根据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

2、以货物的型号规格及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提供的封存清单样品作为本合同货物的质量标准。

1、验收标准

a）、甲方对货物制订的检验标准（钢性镀锌板，纯板材厚度为1。2mm）

b）、以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提供的封存样品、技术性能参数、质量参数和国家质量标准作为对货物的检验标准。

2、检验方法

a）、采取目测和简易测量的方法对货物的外观检验，对照合格证书对产品进行检验。 b）、采取送验的方法对货物进行检验。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由乙方支付。 c）、采取使用的方法对货物进行检验。

3、质量保证

a）、乙方保证合同物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严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b）、合同货物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30年，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在七天内免费负责更换，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1、误期索赔除非双方书面同意延迟到货，若乙方未能按双方协商确定的到货期交货，且延迟超过2天，甲方有权对超过2天以后的延期追索违约金，该违约金应是延迟交货的货款以每满一天0。2％计算，误期索赔金额最高不得超过货物总价的5％。如果延迟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到货时间可相应延长。如果乙方未按合同执行或因疏忽而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以致严重影响项目进行时，或由于乙方延误导致其应支付的违约金额达到合同规定的限额时，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补救上述失误或疏忽。

1）乙方同意甲方退货，并将货物被拒收前甲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甲方，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货物所发生的其它所需的费用。

2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建材来更换有缺陷的部份，以使货物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3、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不减轻乙方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如果甲方所遭受的损失超过违约金，乙方应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给予赔偿。

4、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因其过失（合同项下的过失、侵权或其他）直接对甲方设备或财产造成的物质损失或损害，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1、因甲方的原因变更合同货物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将对合同价、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乙方据此要求的调整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天内提出。

2、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提供货物，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对货物应承担的责任。

3、除了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凡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后还不能解决，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向平邑县人民法院起诉。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正在进行审理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地址：\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